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在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南区块春潮路 89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仁荣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以电话通讯方式发出。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

4、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从企业经营实际出发，终止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缩减“精密汽车轴承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投资规模，终止

“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同时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新增募投项目“轮毂轴承和圆锥轴承装备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10,114.46 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关于终止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19 年 1 月 2 日（星期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57。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8 日